

湖北正鑫铝模科技有限公司
铝合金建筑模板加工项目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湖北正鑫铝模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

《湖北正鑫铝模科技有限公司铝合金建筑模板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修改清单

湖北正鑫铝模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7月27日在宜昌市环境影响评价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两位专家组成验收组，对湖北正鑫铝模科技有限公司铝合金建筑模板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进行了现场检查，并在湖北正鑫铝模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了该项目验收评审会，形成一致专家意见。根据专家现场评审意见，我公司对报告进行了修改完善，现就修改补充有关说明如下：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索引
1	完善铝合金模板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已完善，详见 P8
2	完善“三废”情况一览表	已完善，详见 P12
3	补充完善环保设施相关附图附件	已补充完善，详见附图
4	完善项目变动情况说明	已完善，详见 P6



喷塑设备



离心旋风除尘器



打磨设备



布袋除尘设备



固废暂存间



垃圾收集桶



绿化



化粪池

目录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表二 验收标准.....	2
表三 工程概况.....	3
表四 项目主要工艺流程及污染物分析.....	8
表五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批复要求.....	13
表六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7
表七 废气污染源监测及评价.....	18
表八 废水污染源监测及评价.....	20
表九 噪声污染源监测及评价.....	21
表十 验收工况及总量控制.....	23
表十一 环境管理检查.....	24
表十二 验收监测结论和建议.....	26

附图：

-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2、项目周边环境状况及监测布点图
- 3、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件：

- 1、关于宜湖北正鑫铝模科技有限公司铝合金建筑模板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 2、垃圾清运协议
- 3、农田灌溉协议
- 4、环境管理制度
- 5、关于废机油和废滤芯情况说明
- 6、监测报告
- 7、意见专家
- 8、验收签名表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铝合金建筑模板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湖北正鑫铝模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设计生产能力	年生产铝合金建筑模板 2 万平方米				
实际生产能力	年生产铝合金建筑模板 2 万平方米				
环评时间	2019 年 1 月	开工日期	2018 年 11 月		
投入使用时间	2018 年 12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19.6.14-2019.6.15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宜都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成都中环国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55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80 万元	比例	1.45%
实际总投资	55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71.5 万元	比例	1.3%
验收监测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p> <p>2、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p> <p>3、宜市环发[2017]98 号《市环保局关于印发<宜昌市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p> <p>4、《铝合金建筑模板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1 月）；</p> <p>5、宜都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宜湖北正鑫铝模科技有限公司铝合金建筑模板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都环保函[2019]48 号）（见附件 1）；</p> <p>6、武汉楚江环保有限公司《铝合金建筑模板加工项目监测报告》。</p>				

表二 验收标准

<p>验收标准选取原则</p>	<p>1、验收执行标准应主要以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时采用的各种标准和《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及其批复的要求为依据；</p> <p>2、验收监测以新颁布的国家或地方标准中规定的污染因子排放标准值以及环境质量标准值为参照标准。</p>																				
<p>验收监测标准</p>	<p>验收执行标准：</p> <p>《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p> <p>《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面涂装—烘干工艺”新建企业排气筒污染物排放限值及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p> <p>《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4类标准。</p>																				
<p>标准限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1 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0%;">污染物</th> <th style="width: 30%;">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th> <th style="width: 50%;">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颗粒物</td> <td>周界外浓度最高点$\leq 1.0\text{mg}/\text{m}^3$</td> <td>《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标准</td> </tr> <tr> <td>非甲烷总烃</td> <td>周界外浓度最高点$\leq 4.0\text{mg}/\text{m}^3$</td> <td>《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类别</th> <th style="width: 15%;">昼间(dB(A))</th> <th style="width: 15%;">夜间(dB(A))</th> <th style="width: 55%;">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3</td> <td>65</td> <td>55</td> <td rowspan="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td> </tr> <tr> <td>4</td> <td>70</td> <td>55</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leq 1.0\text{mg}/\text{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标准	非甲烷总烃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leq 4.0\text{mg}/\text{m}^3$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	类别	昼间(dB(A))	夜间(dB(A))	标准来源	3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4	70	55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leq 1.0\text{mg}/\text{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标准																			
非甲烷总烃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leq 4.0\text{mg}/\text{m}^3$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																			
类别	昼间(dB(A))	夜间(dB(A))	标准来源																		
3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4	70	55																			

表三 工程概况

1、项目由来

目前，我国建筑工程中使用最多的周转材料为木质模板。随着我国倡导“低碳、节能”理念越来越被人们所重视，建筑工程周转材料的前景转向了更具市场潜力的金属模板，如全钢模板，全铝模板等。全钢模板解决了对木材的损耗并在一定程度上加快了施工速度，而且增加了材料的使用次数及减少了施工成本，具备施工方便、高效等优点。

湖北正鑫铝模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主要经营建筑材料、金属制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的公司。企业租赁原宜昌鸿毅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位于宜都市高坝洲镇中坪村2组的闲置厂房及相关配套辅助设施，新建生产线1条，采用先进工艺，购置压力机、切管机、喷塑设备、打磨机和焊接设备等国产先进设备，实施年产铝合金建筑模板2万平方米项目。

2018年11月委托成都中环国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铝合金建筑模板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5月17日取得宜都市环境保护局下发的关于该项目的批复（都环保函[2019]48号）。现已进入调试运行阶段。

根据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等有关规定要求，2019年6月，我公司组织相关人员编制了《铝合金建筑模板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2019年6月16日~6月17日，按监测方案对该项目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根据监测及检查结果，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有关规定与技术要求，编制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项目建设内容

具体建设内容与环评设计内容对比见表 3-1。

表 3-1 环评设计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对照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设计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厂房	1 栋, 1F, 建筑面积 5840 平方米; 根据生产需求设置有仓库、开料、焊接、打磨和喷塑等功能区; 其中喷塑区位于厂房南侧, 占地面积 435 平方米	与环评设计建设内容一致	依托现有厂房
辅助工程	办公楼	位于生产厂房北侧, 1 栋, 3F, 建筑面积 396 平方米	与环评设计建设内容一致	依托现有
	配电房	位于生产厂房西侧, 1 栋, 1F, 建筑面积 54 平方米	与环评设计建设内容一致	依托现有
	门房	位于生产厂房东侧, 1 栋, 1F, 建筑面积 30 平方米	与环评设计建设内容一致	依托现有
	杂物间	位于生产厂房东侧, 1 栋, 1F, 建筑面积 233 平方米	与环评设计建设内容一致	利用现有
公用工程	给水工程	由镇自来水管网供水	与环评设计建设内容一致	利用现有
	排水工程	雨水经厂内雨水管网排入附近水体;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近期农田灌溉; 远期, 待市政管网建成后, 通过市政管网排入高坝洲污水处理厂处理	与环评设计建设内容一致	利用现有
	供电系统	由镇市政电网供电	与环评设计建设内容一致	利用现有
储运工程	存储	原辅材料及成品均堆放于车间内	与环评设计建设内容一致	--
	运输	走常规路线(国道或省道)定期运送	与环评设计建设内容一致	--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喷塑废气经离心旋风+过滤除尘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金属粉尘、焊接烟尘及固化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设计建设内容一致	--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近期农田灌溉; 远期, 待市政管网建成后, 通过市政管网排入高坝洲污水处理厂处理	与环评设计建设内容一致	--
	噪声处理	隔声降噪设施	与环评设计建设内容一致	--
	固废收集	设置 1 座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位于杂物间内, 总面积约 20 平方米)	与环评设计建设内容一致	--

3、项目建设地点及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宜都市高坝洲镇中坪村2组（宜昌鸿毅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院内），中心区域地理坐标为东经：111.432459°；北纬：30.443439°。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1。

项目车间东侧50m处为254省道，661m处为长江（宜都段）；车间南侧紧邻宜都市宏丰塑胶有限公司，车间南侧160m处为湖北鸿硕重工机械有限公司；车间西侧25m处为中坪路（不属于城市主次干路，也不属于一级、二级公路），33m处为中坪村居民点（约28户，90人）；北侧为空地及其它工业企业。项目生产厂房位于厂区内南侧，设有仓库、开料、焊接、打磨和喷塑等功能区。办公楼设置在厂房北侧，靠近最近的敏感点；厂区大门设置在东侧，临近254省道，有利于生产过程中物料及产品的运输。项目具体周边环境四至关系详见附图2。

4、项目建设方案及规模

本项目产品为铝合金建筑模板，年生产规模为2万平方米，主要类别有墙板、梁板、顶板、K板和吊模。

5、职工定员及作业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18人，生产班次采用单班次，作业时间8:30~17:30，年工作日约为300天。

6、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3-4。

表3-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设计数量(台/套)	实际数量(台/套)	备注
1	剪板机	QC12Y-12*3200	1	1	/
2	半自动切铝机	KT-B500Y	5	5	/
3	双头倒角机	ST-5650CNC-P	1	1	/
4	滚丝机	/	1	1	/
5	无毛刺切管机	/	2	2	内外各一台

6	钢支撑冲孔机	/	1	1	/
7	空压机	/	1	1	/
8	压力机	/	5	5	/
9	切角推台锯	MJ6130C	1	1	/
10	打磨机	/	2	2	/
11	焊接设备	/	6	6	/
12	叉车	/	1	1	/
13	航吊	/	4	4	/
14	喷塑设备	/	1	1	包括密闭投料、自动喷塑、烘干系统
14.1	喷塑房	6m×1.6m×2.6m	1	1	两侧自动喷枪共8个
14.2	固化炉	24m×3m×2.8m	1	1	电加热, 固化温度200~220℃
15	离心旋风+过滤除尘器	/	1	1	/

7、环评变更情况说明

根据现场核实,本项目环评设计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存在以下变更,具体详见表 3-5。

表 3-5 项目变更内容一览表

序号	环评要求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1	对焊接好的半成品通过航吊运至打磨区域,采用打磨机对焊接好的半成品进行打磨,打磨过程中会产生金属粉尘,在密闭车间内经自然沉降后无组织排放。	对焊接好的半成品通过航吊运至打磨区域,采用打磨机对焊接好的半成品进行打磨,打磨过程中会产生金属粉尘,金属粉尘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收集,收集后的粉尘回用于生产,未收集的粉尘在密闭车间内经自然沉降后无组织排放。	向环境利好方向发展。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保护条例》等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本项目在打磨工序后安装布袋除尘系统，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减少打磨过程中粉尘逸散，向环境利好方向发展。

上述变动是可行且合理的，并未导致环境影响发生显著变化，因此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更，可以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8、本项目存在的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无原有环境污染问题及环境污染投诉及纠纷问题。

表四 项目主要工艺流程及污染物分析

1、工艺流程

根据建设单位确认，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具体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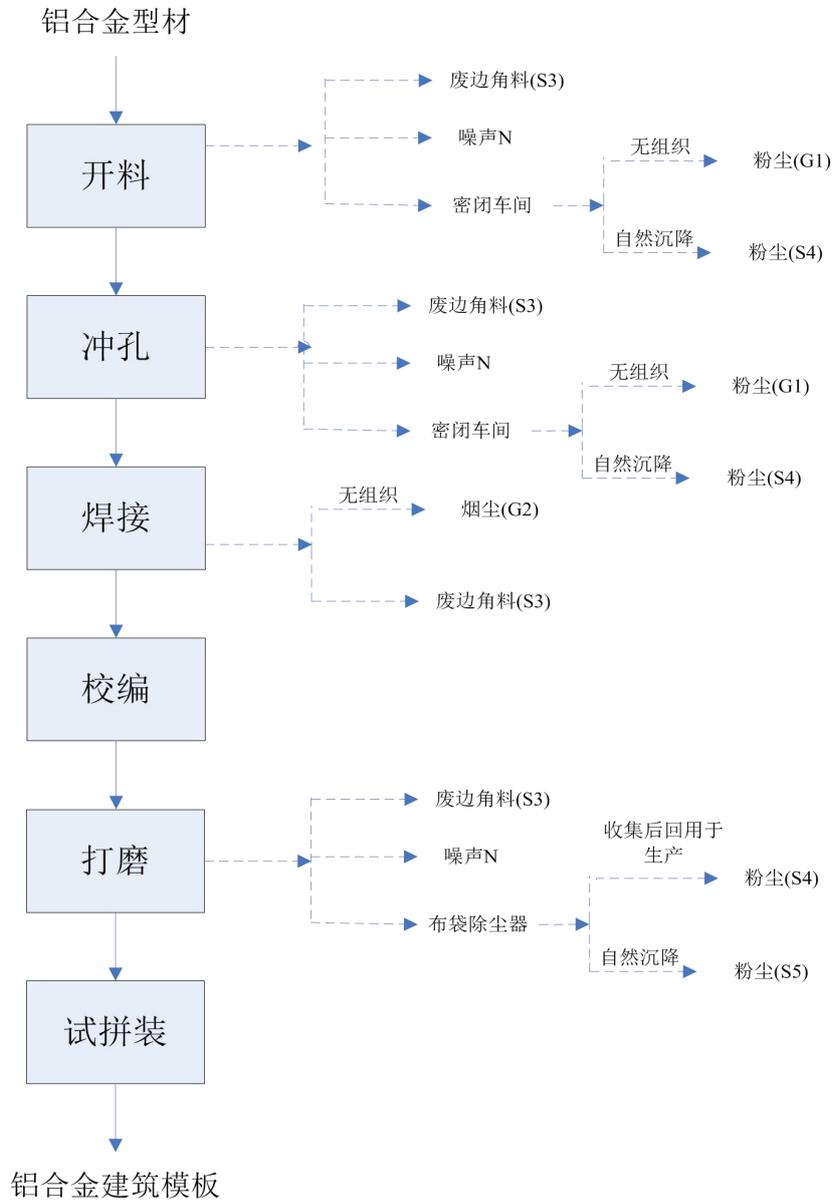


图 4-1 项目铝合金模板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简述：

开料：采用航吊将铝合金型材运至切割设备，对铝合金型材按照相应规格进行切割，切割过程中会产生金属粉尘，在密闭车间内经自然沉降后无组织排放；

冲孔：采用叉车将切割好的型材运至冲孔设备，对半成品铝合金型材按照相应规格进行钻孔，钻孔过程中会产生金属粉尘，在密闭车间内经自然沉降后无组织排放；

焊接：对半成品采用叉车运至焊接设备，通过焊接机对切割料进行人工焊接，产生的焊接烟尘将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校编：人工校编手写各种铝合金模板材料料号；

打磨：对焊接好的半成品通过航吊运至打磨区域，采用打磨机对焊接好的半成品进行打磨，打磨过程中会产生金属粉尘，通过布袋除尘器收集后回用于生产，未收集的粉尘在密闭车间内经自然沉降后无组织排放；

试拼装：对打磨好的半成品进行拼装出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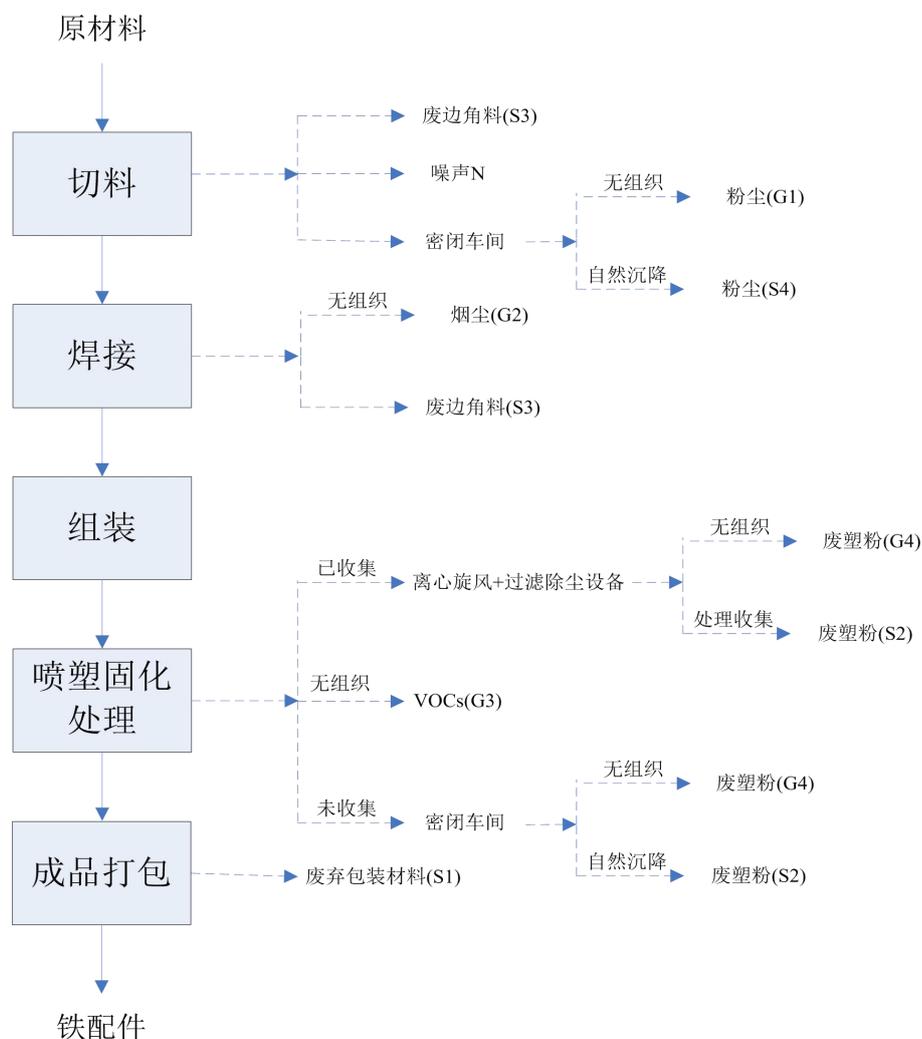


图 4-2 项目铁配件加工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流程简述

切料：采用航吊将原材料运至切割设备，对原材料按照相应规格进行切割，切割过程中会产生金属粉尘，在密闭车间内经自然沉降后无组织排放；

焊接：对切割好的半成品采用叉车运至焊接设备，通过焊接机对切割料进行人工焊接，产生的焊接烟尘将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组装：对焊接成型后的半成品进行人工组装；

固化处理：将组装好的半成品采用叉车送至固化炉进行喷塑固化处理，喷塑产生的废气进离心旋风+过滤除尘设备进行处理，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固化过程中产生的 VOCs 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成品打包：对成品进行人工包装外售。

2、主要污染源及污染因子

(1)废气

本项目运营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开料、冲孔、打磨、切料等工序产生的金属粉尘、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及喷塑处理工序产生的喷塑废气。项目产生的金属粉尘及焊接烟尘通过加强室内机械通风作用后，在车间内呈无组织排放；喷塑废气通过抽风系统收集后，经离心旋风+过滤除尘设备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2)废水

项目厂区建设雨污分流系统，项目不涉及工业废水；职工生活污水经厂区污水处理装置（化粪池）处理后，目前用于周边农田灌溉；远期，待周边管网建设完善后，达到高坝洲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纳入城镇污水管网，进入高坝洲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

(3)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剪板机、半自动切铝机、双头倒角机、切管机、冲孔机、打磨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主要污染因子为等效 A 声级。

为了控制噪声污染源的噪声污染，本项目对产生的空气动力性噪声采取

减震、建筑隔声等措施。尽量降低噪声源强，再经距离衰减、绿化降噪等措施来降低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固废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包装原料的废包装袋、离心旋风+过滤除尘设备收集的塑粉、废边角料、沉降物、员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以及设备检修时产生的废润滑油和离心旋风+过滤除尘设备更换的滤芯。

①废包装袋

废包装袋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集暂存后定期交由供应商回收利用。

②离心旋风+过滤除尘设备收集的塑粉

塑粉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集后直接回用于生产。

③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打磨过程产生的粉尘属于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直接回用于生产。

④废边角料

项目铝制型材在精切、打孔、打磨过程中会产生的废边角料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集后外售。

⑤沉降物

项目喷塑未被收集的塑粉沉降在喷房内产生沉降物以及金属粉尘在车间内沉降产生的沉降物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集后外售。

⑥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委托宜都市胜利便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统一清运。

⑦废润滑油

项目在对设备进行定期检修或保养时，会产生少量废润滑油。建设单位委托检修公司进行设备保养或维护，每年进行检修一次，检修或保养后的废润滑油由维修公司直接回收带走，不在本项目厂区暂存堆放。

⑧离心旋风+过滤除尘设备更换的滤芯

企业为保证喷塑房中离心旋风+过滤除尘设备的除尘效率，每年定期将该处理设备中的过滤滤芯进行更换，每年进行更换一次，更换后的滤芯交由原厂家回收带走，不在本项目厂区暂存堆放。

3、建设项目“三废”汇总及治理措施

项目“三废”情况见表 4-1。

表 4-1 项目“三废”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源名称	主要措施
废气	开料、冲孔、切料	颗粒物	通过加强室内机械通风作用后，在车间内呈无组织排放
	焊接		
	打磨	颗粒物	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喷塑固化处理	VOCs	通过抽风系统收集，收集的塑粉经离心旋风+过滤除尘设备处理后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废水	生活废水	--	经化粪池处理后，目前用于周边农田灌溉；远期，待周边管网建设完善后，达到高坝洲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纳入城镇污水管网，进入高坝洲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
噪声	设备运行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对噪声源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尽量降低噪声源强，再经距离衰减、绿化降噪等措施来降低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表五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批复要求

一、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

1、项目基本情况

为顺应建筑节能和墙体材料革新这一有利政策,湖北正鑫铝模科技有限公司租用原宜昌鸿毅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位于宜都市高坝洲镇中坪村2组的闲置厂房及相关配套辅助设施,新建生产线1条,购置压力机、切管机、喷塑设备、打磨机和焊接设备,实施年产铝合金建筑模板2万平方米项目。

2、项目环境可行性分析结论

(1)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版),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符合当前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属于国家允许类范畴。

(2) 本项目不属于国家发改委和国土资源部发布的《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等关于限用及禁用土地的要求。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3) 本项目符合当地土地利用规划、符合《宜昌市环境总体规划(2013-2030年)》、符合《宜昌市城市总体规划(2013-2030年)》相关标准要求。

3、环境质量现状

环境空气:项目所在区域的二氧化硫(SO₂)、二氧化氮(NO₂)以及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的要求,项目区域空气质量良好。

地表水环境:长江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声环境:项目区域噪声监测值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4a类标准要求。

4、环境影响结论

(1) 大气环境影响结论

本项目运营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开料、冲孔、打磨、切料等工序产生的金属粉尘、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及喷塑处理工序产生的喷塑废气。根据估算模式分析结果可知,本项目无组织排放颗粒物及 VOCs 均未超过相应的评价标准限值,对周边环境的贡献值较小。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均可达标排放,故项目对周边环境空气的影响较小。

(2) 水环境影响结论

本项目厂区建设雨污分流系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装置(化粪池)预处理后,前期用于农田灌溉;后期待市政管网建成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高坝洲污水处理厂处理。因此,严格落实本环评所提出的环保治理措施后,项目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3) 声环境影响结论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剪板机、半自动切铝机、双头倒角机、切管机、冲孔机、打磨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本项目采取以下降噪措施:选用低噪声先进设备,设备底座安装减振基础,采取建筑隔声,加强设备管理,定期维护。通过采取以上降噪措施,经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后,项目四周厂界昼夜噪声排放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4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 固体废物影响结论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包装原料的废包装袋、离心旋风+过滤除尘器收集的塑粉、废边角料、沉降物、员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以及设备检修时产生的废润滑油和离心旋风+过滤除尘设备更换的滤芯。废包装袋收集暂存后定期交由供应商回收利用;收集的塑粉直接回用于生产;废边角料、沉降物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日产日清;设备检修产生的废润滑油交由检修公司回收带走;更换的滤芯由原厂家进行回收带走。严格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可做到100%无害化处置,可达到资源化、减量化和无害化且不会造成二次污染,符合环

保要求，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污染影响。

5、总量控制结论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部以及宜昌市区域对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的要求，目前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的指标一共有7项，即：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烟粉尘。

本项目建成后外排废水（生活污水）前期用于周边农田灌溉；待市政管网建成后，纳入高坝洲污水处理厂的总量范围内，所以本项目无需提出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的总量控制指标。本项目建成后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钢板、铸件在加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焊接过程中产生的焊接烟尘以及VOCs，无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重点重金属污染物产生，根据排放特点，均为无组织排放，故本项目不设总量控制指标。

综上所述，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其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及区域土地利用规划等要求。在严格落实本评价所提出的环保措施基础上，项目所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均可得到达标排放或妥善的处理处置，对区域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因此，从环保角度来说，本项目在拟定厂址建设是可行的。

二、环评批复要求

1、严格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近期用于周边农田灌溉，待市政管网接通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高坝洲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

2、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厂区布局，优化设备布置；选用低噪声生产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

3、加强废气污染防治措施。规范使用离心旋风+过滤除尘设备除尘器，减少喷塑废气排放；加强金属粉尘、焊接烟尘管理，保证达标排放。

4、加强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理；离心旋风+过滤除尘设备收集的塑粉应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开料、冲孔、打磨、切料产生的废边角料，车间降尘物收集后外售；设备检修产生的危险废

物应在检修时由有资质的单位及时清运

5、完善企业环境管理制度，落实环境监测计划，严格控制环境风险。

表六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次监测严格按照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执行全程序的质量控制：

1、废气监测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执行，详见 6-1。

2、声级计均在检定有效期内，且现场监测时均经过声级校准器（2 级标准声源）进行校准，保证噪声检测数据的准确性，详见表 6-2。

3、监测人员经培训且持证上岗。

表 3-1 无组织废气质控控制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因子	单位	空白结果	监测结果			
				190528103G 1 平行样 1	190528103 G1 平行样 2	最大相对偏差%	允许偏差%
2019.06.16	颗粒物	mg/m ³	未检出	0.286	0.288	0.35	≤15
	总挥发性有机物	mg/m ³	未检出	0.278	0.326	7.95	--
2019.06.17	颗粒物	mg/m ³	未检出	0.270	0.269	0	≤15
	总挥发性有机物	mg/m ³	未检出	0.346	0.355	1.14	--

表 3-2 声级计校准结果

监测日期	使用前校准示值	使用后校准示值	前、后校准示值偏差	前、后校准示值偏差允许范围	评价结果
2019.06.16	93.8dB(A)	93.8dB(A)	0dB(A)	≤0.5dB(A)	合格
2019.06.17	93.8dB(A)	93.8dB(A)	0dB(A)	≤0.5dB(A)	合格

表七 废气污染源监测及评价

一、无组织废气污染源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的有关技术规范执行。

1、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

本项目运营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开料、冲孔、打磨、切料等工序产生的金属粉尘、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及喷塑处理工序产生的喷塑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和 VOCs, 本次验收监测在厂界外 10 米范围内设置 4 个监控点。具体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见表 7-1。本次验收根据按《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设置方法设置 4 个监控点。

表 7-1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因子及监测点位一览表

点位编号	采样点位	监测因子
1#	厂界东侧	颗粒物、总挥发性有机物
2#	厂界南侧	
3#	厂界西侧	
4#	厂界北侧	

2、监测频次及分析方法

监测频次：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3 次。

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7-2。

表 7-2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分析及依据一览表

监测因子	方法依据及分析方法	仪器设备相关信息		检出限
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GB/T 15432-1995 修改单 (重量法)	FA2004B 电子天平 CJ-YQ-08-01	出厂编号： YK201404193 检定证书号： [2019LX04420074]	0.001mg/m ³
总挥发性有机物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 GB/T 18883-2002 (热解吸-毛细管气相色谱法)	GC-9790PLUS 气相色谱法 CJ-YQ-30-03	出厂编号： 9790P0222 检定证书号： [2018HX02660045]	0.0005mg/m ³

3、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及气象观测结果见表 7-3。

表 7-3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及气象观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检测因子	采样频次	检测结果				
			1#厂界 东侧	2#厂界 南侧	3#厂界 西侧	4#厂界 北侧	
2019.06.16	颗粒物(mg/m ³)	第 1 次	0.287	0.307	0.432	0.433	
		第 2 次	0.221	0.350	0.460	0.479	
		第 3 次	0.290	0.308	0.489	0.472	
	总挥发性有机物 (mg/m ³)	第 1 次	0.302	0.223	0.277	0.358	
		第 2 次	0.245	0.321	0.284	0.324	
		第 3 次	0.330	0.383	0.358	0.303	
	气象参数	天气:阴;温度:21.2-27.0℃; 湿度:58.1-67.2%RH 风速:1.1-1.7m/s;风向:西南; 大气压:100.1-101.3KPa					
	2019.06.17	颗粒物(mg/m ³)	第 1 次	0.270	0.342	0.416	0.453
			第 2 次	0.292	0.373	0.451	0.478
第 3 次			0.324	0.325	0.454	0.490	
总挥发性有机物 (mg/m ³)		第 1 次	0.351	0.383	0.365	0.286	
		第 2 次	0.391	0.433	0.356	0.245	
		第 3 次	0.426	0.259	0.402	0.299	
气象参数		天气:阴;温度:20.5-24.3℃; 湿度:58.7-65.8%RH 风速:1.1-1.6m/s;风向:西北; 大气压:100.5-101.4KPa					

4、结果简评

验收监测期间，气温在 20.5~27.0℃之间，气压在 100.1~101.4Kpa 之间，风速在 1.1~1.7m/s 之间，湿度在 58.1~67.2%之间，天气阴，风向：西南。

监测结果表明：在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四周颗粒物的最大无组织排放浓度为 0.490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mg/m³) 要求；厂界四周总挥发性有机物的最大无组织排放浓度为 0.433mg/m³，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 中表面涂装—烘干工艺”新建企业排气筒污染物排放限值及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 (4.0mg/m³) 要求。

表八 废水污染源监测及评价

本项目运行过程中，无工艺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目前交用于周边农田灌溉；后期待周边管网建设完成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高坝洲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因此，本次验收不对废水进行监测。

表九 噪声污染源监测及评价

1、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

依据噪声源分布具体情况，在该项目厂界外 1 米处布设 4 个监测点位，具体监测点位见图 9-1。监测因子为等效 A 声级[Leq(A)]。

2、监测频次及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频次：连续监测 2 天，昼、夜间各检测 1 次。

监测分析方法：《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9-1。

表 9-1 噪声监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点位名称	采样时间		检测结果 dB (A)
				Leq
2019.06.16	1#东厂界	昼间	08:32-08:52	55.7
		夜间	22:03-22:23	48.9
	2#南厂界	昼间	09:03-09:13	52.5
		夜间	22:27-22:37	44.7
	3#西厂界	昼间	09:17-09:27	50.7
		夜间	22:42-22:52	44.8
	4#北厂界	昼间	09:32-09:42	52.3
		夜间	23:01-23:11	43.2
	5#西侧居民点	昼间	09:48-09:58	52.1
		夜间	23:15-23:25	42.7
2019.06.17	1#东厂界	昼间	08:17-08:37	55.4
		夜间	22:33-22:53	47.7
	2#南厂界	昼间	08:43-08:53	52.7
		夜间	22:57-23:07	43.8
	3#西厂界	昼间	08:58-09:08	51.3
		夜间	23:11-23:21	44.9
	4#北厂界	昼间	09:15-09:25	50.9
		夜间	23:26-23:36	44.3
	5#西侧居民点	昼间	09:28-09:38	52.4
		夜间	23:39-23:49	43.9

4、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东侧厂界昼间、夜间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4类标准限值要求；其他监测点位昼间、夜间噪声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敏感点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表十 验收工况及总量控制

1、监测期间工况

湖北正鑫铝模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铝合金建筑模板2万平方米,年工作300天;2019年6月16日~2019年6月17日监测期间,项目铝合金建筑模板的生产量分别为:65平方米、63平方米。监测期间,项目各生产设备和环保设备均运转正常。监测期间工况统计见表10-1。

表 10-1 监测期间工况统计一览表

项目 时间	设计生产能力(平方米/日)	生产量(平方米/日)	运行负荷(%)
2019年6月16日	66.7	65	97.5
2019年6月17日		63	94.5

2、总量控制

本项目无有组织废气排放,无废水产生及外排,故本项目不设总量控制目标。

表十一 环境管理检查

1、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实施情况

尾矿资源综合利用及环境治理项目立项、环评手续齐全，落实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根据环评要求，环保投资落实情况及环保措施落实情况检查结果见表 11-1 和表 11-2。

表 11-1 环保项目计划投资与实际投资对照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环保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气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1套离心旋风+过滤除尘设备，去除率95%，车间通风	10	10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N、TP	1个容积为5m ³ 化粪池，近期经化粪池处理后农田灌溉；后期待市政管网建成后，通过市政管网至高坝洲污水处理厂处理	5	0.5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隔声、减振	40	40
固废	一般固废	废包装袋	收集暂存后定期交由供应商回收利用	5	1
		除尘器收集的塑粉及颗粒物	收集后直接回用于生产		
		废边角料	收集后外售		
		沉降物	收集后外售		
		废滤芯	由原厂家回收带走		
	生活垃圾	环卫统一收集			
	危险固废	废润滑油	交由检修公司回收带走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	设立环境管理机构，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的监测中心定期监测			20	20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规范化设置污水接管口、固废暂存间			/	/
总计	/			80	71.5

表 11-2 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情况对照表

序号	环评及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1	严格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近期用于周边农田灌溉，待市政管网接通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高坝洲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	已落实。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目前用于周边农田灌溉；后期待周边管网建设完善后，排入高坝洲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
2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厂区布局，优化设备布置；选用低噪声生产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	已落实。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边界外噪声4个监测点位昼、夜噪声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3、4类标准限值要求。
3	加强废气污染防治措施。规范使用离心旋风+过滤除尘设备除尘器，减少喷塑废气排放；加强金属粉尘、焊接烟尘管理，保证达标排放。	已落实。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四周颗粒物的最大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厂界四周总挥发性有机物的最大无组织排放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中相关标准。
4	加强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理；离心旋风+过滤除尘设备收集的塑粉应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开料、冲孔、打磨、切料产生的废边角料，车间降尘物收集后外售；设备检修产生的危险废物应在检修时由有资质的单位及时清运。	已落实。项目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宜都市胜利便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及时清运；离心旋风+过滤除尘设备收集的塑粉收集后回用于生产；打磨过程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开料、冲孔、切料产生的废边角料，车间降尘物收集后外售；设备检修产生的废机油由检修公司回收带走。
5	完善企业环境管理制度，落实环境监测计划，严格控制环境风险。	已落实。已制定环境管理制度，落实环境监测计划，严格控制环境风险。

2、环保设施运行情况

在验收监测期间，各环保设施均运行正常。

3、固体废物处置情况

生活垃圾交由宜都市胜利便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及时清运；离心旋风+过滤除尘设备收集的塑粉收集后回用于生产；打磨过程除尘器收集的颗粒物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开料、冲孔、切料产生的废边角料，车间降尘物收集后外售；设备检修产生的危险废物应在检修时由检修公司回收带走；更换的滤芯由原厂家进行回收带走。

4、环境绿化情况

为优化厂区环境和降低噪声，厂区内种植有草皮和常青树。

表十二 验收监测结论和建议

1、结论

(1) 废气

在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四周颗粒物的最大无组织排放浓度为 $0.490\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1.0\text{mg}/\text{m}^3$)要求；厂界四周总挥发性有机物的最大无组织排放浓度为 $0.433\text{mg}/\text{m}^3$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中表面涂装—烘干工艺”新建企业排气筒污染物排放限值及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4.0\text{mg}/\text{m}^3$)要求。

(2) 废水

项目不涉及工业废水；职工生活污水经厂区污水处理装置(化粪池)处理后，目前用于周边农田灌溉；后期，待周边管网建设完善后，达到高坝洲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纳入城镇污水管网，进入高坝洲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

(3) 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剪板机、半自动切铝机、双头倒角机、切管机、冲孔机、打磨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东侧厂界昼间、夜间噪声能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4类标准限值要求；其他监测点位昼间、夜间噪声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敏感点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4) 固体废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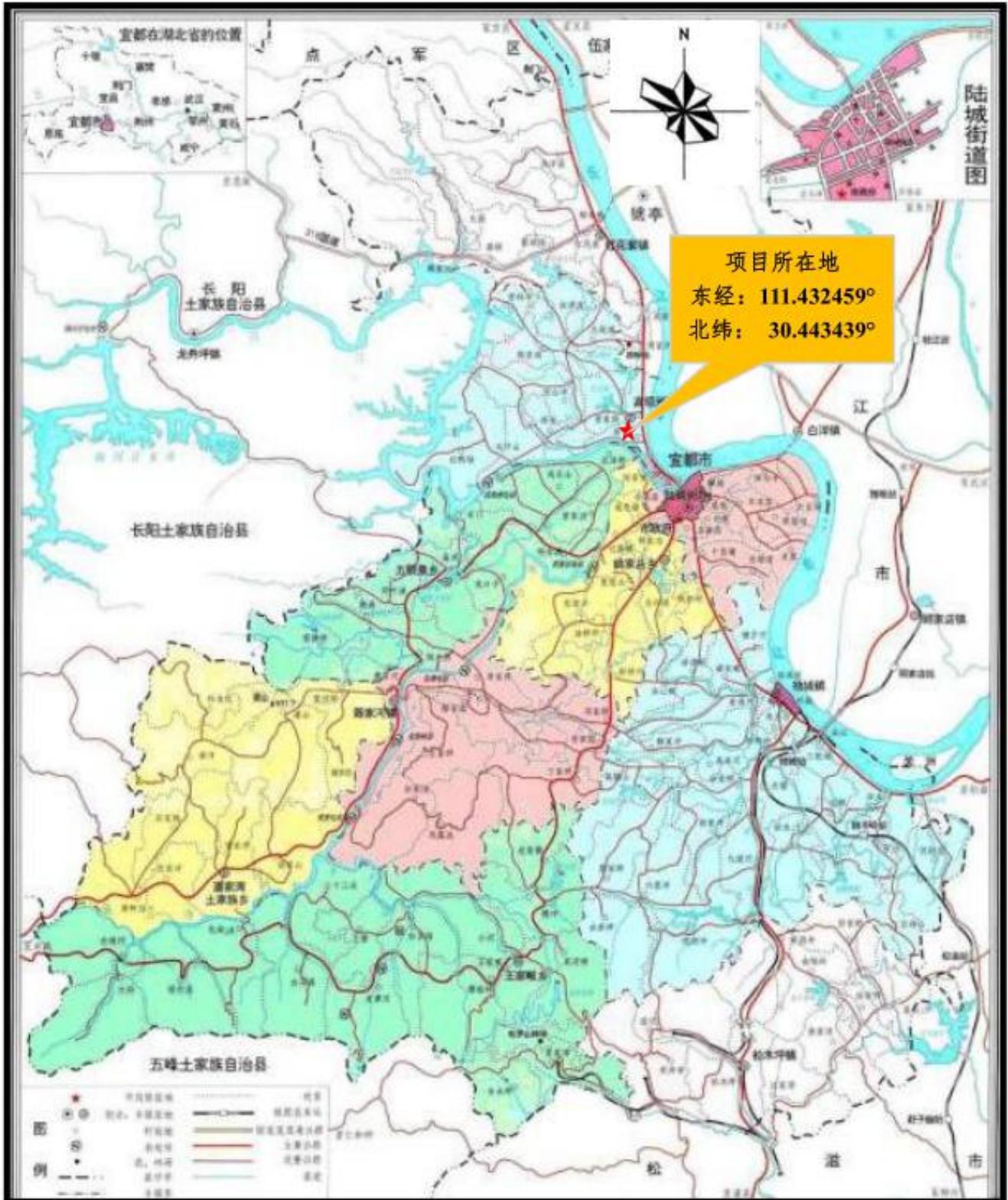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交由宜都市胜利便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及时清运；离心旋风+过滤除尘设备收集的塑粉收集后回用于生产；打磨过程除尘器收集的颗粒物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开料、冲孔、切料产生的废边角料，车间降尘物收集后外售；设备检修产生的危险废物应在检修时由检修公司回收

带走；更换的滤芯由原厂家进行回收带走。

综上所述：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满足验收监测要求，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三同时”制度。监测结果表明各监测因子均达到标准要求，满足验收条件。

2、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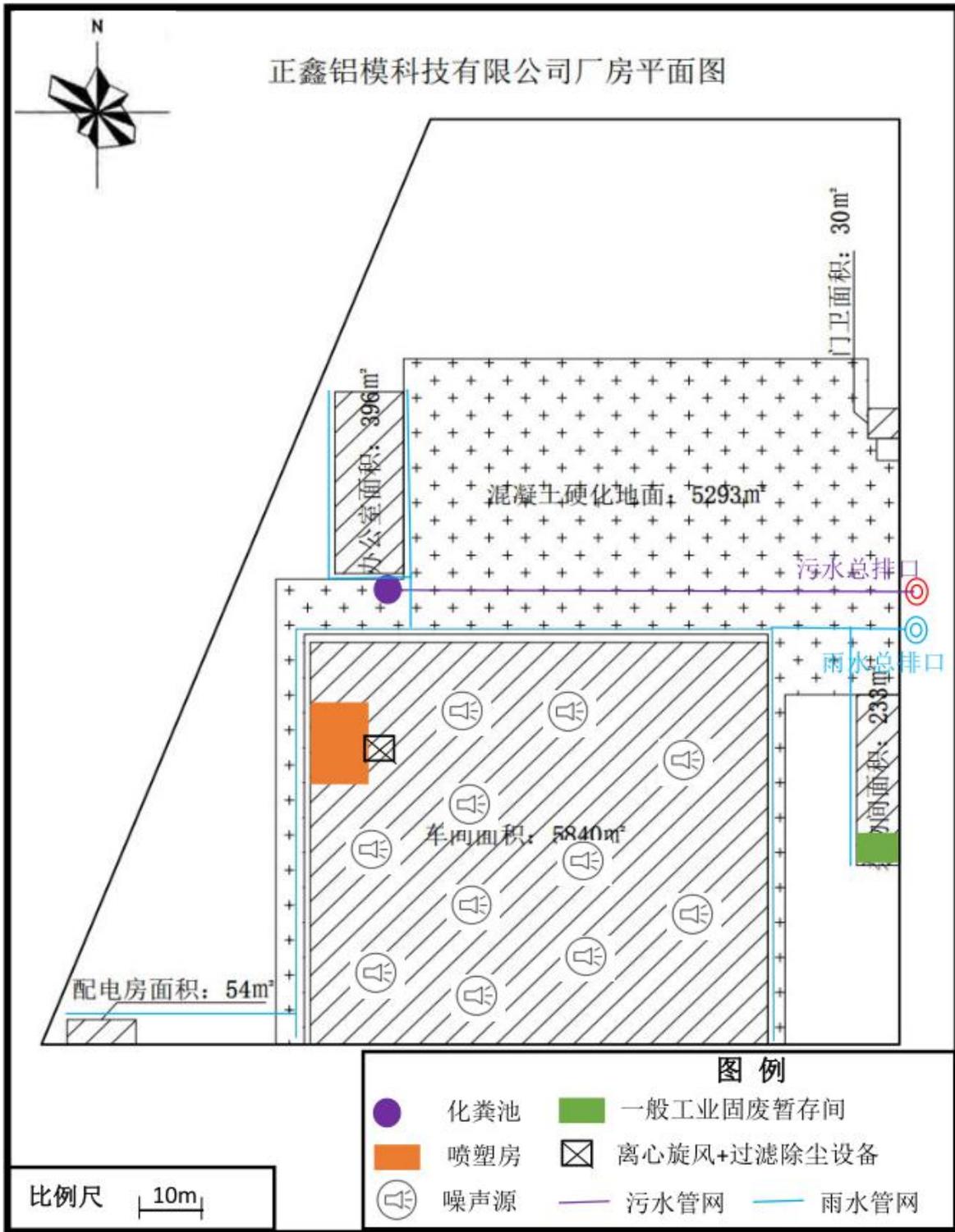
定期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和保养，确保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项目周边环境状况及监测布点图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件 1:关于宜湖北正鑫铝模科技有限公司铝合金建筑模板加工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宜都市环境保护局

都环保函〔2019〕48号

宜都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湖北正鑫铝模科技有限 公司铝合金建筑模板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的审批意见

湖北正鑫铝模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申请审批湖北正鑫铝模科技有限公司铝合金建筑模板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请示》及随文呈报的《湖北正鑫铝模科技有限公司铝合金建筑模板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经我局审批即擅自开工建设,违反了《环境影响评价法》的有关规定,违法行为已经查处。你必须认真吸取教训,增强守法意识,杜绝违法行为再次发生。

二、湖北正鑫铝模科技有限公司铝合金建筑模板加工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宜都市高坝洲镇中坪村2组,主要建设内容为租赁原宜昌鸿毅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闲置厂房1栋及相关配套辅助设施,新建生产线1条,购置压力机、切管机、喷塑设备、打磨机和焊接设备等,达到年产铝合金建筑模板2万平方米规模。该项目总投资5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80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1.45%。

三、《报告表》结论表明，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可达标排放。因此，我局同意《报告表》中所列的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及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四、建设项目与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严格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近期用于周边农田灌溉，待市政管网接通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高坝洲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

2、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厂区布局，优化设备布置；选用低噪声生产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

3、加强废气污染防治措施。规范使用离心旋风+过滤除尘设备除尘器，减少喷塑废气排放；加强金属粉尘、焊接烟尘管理，保证达标排放。

4、加强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理；离心旋风+过滤除尘设备收集的塑粉应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开料、冲孔、打磨、切料产生的废边角料，车间沉降物收集后外售；设备检修产生的危险废物应在检修时由有资质的单位及时清运。

5、完善企业环境管理制度，落实环境监测计划，严格控制环境风险。

五、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迅速完成《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按规定程序完成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能正式投入运行。违反本规定要

求的，承担相应环保法律责任。

六、该建设项目涉及产业政策、规划、土地、安全等方面的内容，以相应主管部门批复意见为准。

七、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五年内有效。该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该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八、请宜都市环境监察大队负责该项目“三同时”及日常监督检查工作。

宜都市环境保护局

2019年5月17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附件 2：垃圾清运协议

湖北正鑫铝模科技有限公司

垃圾清运承包协议

甲方：湖北正鑫铝模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湖北省宜都市高坝洲镇中坪村

乙方：宜都市胜利便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为加强甲方办公、生产、经营、生活环境的管理，确保公共环境的清洁卫生，为企业创造更加清洁舒适的经营、生活环境，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以下协议：

协议内容：乙方为甲方提供甲方所管辖区生产、生活垃圾的清运。建筑垃圾清运，下水道、化粪池的清理、清运。

承包范围：甲方公司所辖区域内的垃圾清运。

合同方式：由乙方提供人员、垃圾转运工具。

费用结算：清运费由甲方付给乙方每年 2000 元整。

按年结算。合同签订后一次性支付给乙方。若有建筑垃圾需要清理，下水道、化粪池的清理，费用以实际车数结算。

五、合同期限：从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六、乙方的权利和责任：

1、乙方人员应爱护甲方设施，如有损坏，照价赔偿。

2、乙方人员在甲方所管辖范围内工作，受甲方指导、监督，不发生违规行为和有损甲方形象的不良行为，未经允许不能进入生产办公机密区。



3、加强安全素质教育，严格执行甲方安全管理中的各项制度及规定，乙方人员发生任何安全及工伤事故责任由乙方承担。

4、乙方应根据甲方实际生产生活情况及时清运垃圾（特殊情况电话联系清运）。

七、甲方的权利和责任：

1、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有问题就提出，

2、对乙方的管理提出合理化建议，但不能强制干涉。

3、甲方人员应遵守制度，不乱扔乱倒，共同维护环境卫生。

4、对乙方员工在工作中违规行为，可直接报告给乙方，并要求整改。

5、对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八、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暂定一年，到期后续签。

九、如有未尽或增加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



2019年7月1日



2019年7月1日



附件 3：农田灌溉协议

农灌证明

湖北正鑫铝模科技有限公司坐落于宜都市高坝洲镇中坪村，厂房占地面积约 4500 平方米，建设建筑铝合金建筑模板，该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工业废水排放，排放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类后，用于项目周边农田灌溉，完全可以消化单位排放的生活污水。

特此证明！



附件 4：环境管理制度

环境管理制度

一、工作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国家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制定本公司在日常工作中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1、坚持以人为本，预防为主的工作方针。加强对环境事故危险源的监测、监控并实施监督管理，建立环境事故风险防范体系，积极预防、及时控制、消除隐患，提高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防范和处理能力，尽可能地避免或减少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消除或减轻环境污染事故造成的中长期影响，最大程度地保障公众健康，保护工作人员生命财产安全。

2、坚持统一领导，分类管理，分级响应的工作方法。接受政府环保部门的指导，使公司的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系统成为区域系统的有机组成部分。加强公司各部门之间协同与合作，提高快速反应能力。针对不同污染源所造成的环境污染的特点，实行分类管理，充分发挥部门专业优势，使采取的措施与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造成的危害范围和社会影响相适应。

3、坚持平战结合，专兼结合，充分利用现有资源。积极做好应对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思想准备、物资准备、技术准备、工作准备，加强培训演练，应急系统做到常备不懈，可为本公司和其它企业及社会提供服务，在应急时快速有效。

二、预防工作

1、预警及措施

按照突发事故严重性、紧急程度和可能波及的范围，对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预警进行分级。根据事态的发展情况和采取措施的效果，预警可以升级、降级或解除。收集到的有关信息证明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即将发生或者发生的可能性增大时，按照相关应急预案执行。

2、进入预警状态后，应当采取的措施：

- (1) 立即启动相关应急预案，
- (2) 发布预警公告。
- (3) 转移、撤离或者疏散可能受到危害的人员，并进行妥善安置。
- (4) 指令各环境应急救援队伍进入应急状态，企业环境监测部门立即开展应急监测，随时掌握并报告事态进展情况。
- (5) 针对突发事故可能造成的危害，封闭、隔离或者限制使用有关场所，中止可能导致危害扩大的行为和活动。
- (6) 调集环境应急所需物资和设备，确保应急保障工作。

三、防治水污染

- 1、禁止任何人将污水，含有有毒化学药品的废水排放到水沟中；
- 2、禁止任何人将垃圾、废油、废渣、有毒废弃物排放下水道；禁止使用渗井、渗坑处理工业三废；
- 3、一切含油废液严禁倒入下水道；
- 4、严禁用稀释方法排放废液；

四、防止大气污染

- 1、禁止在车间焚烧沥青、油毡、橡胶、塑料油渣及其它可产生毒性气体的废物；
- 2、炉灶必须有消烟、除尘设备，以减少烟尘对大气的污染；
- 3、车间贮藏的稀释剂，经常进行检查防止漏失妥善保管。

五、防止其它污染

- 1、切实做好各种设备的日常维护；
- 2、加强废油滤芯管理，机台设备交由原厂家检修，更换下来的废机油滤芯也由原厂家回收带走。
- 3、打砂/磨机等产生较大噪音的设备，经常注意检修，以减少噪音污染确保安全。

六、环保职责

- 1、为了搞好环保工作，设兼职环保员一名，在经理的指导下负责全厂的环境保护工作；
- 2、认真学习宣传环保方针政策法令及有关规定，监督检查贯彻执行情况；
- 3、认真执行环保工作方针、政策、法令，对厂区的环保工作全面负责，对环保工作有违反的情况及时制止，并采取必要处理措施；对严重违反环保方面的个人，要进行教育批评和经济处罚。



附件 5：关于废机油和废滤芯情况说明

情况说明

湖北正鑫铝模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8 日，租赁宜昌鸿毅机电设备有限公司闲置厂房，并于 2018 年 7 月开始建设铝合金建筑模板加工项目，同年 10 月开始调试安装设备，截止今日，因生产时间尚短，所有机台设备均未达到检修更换滤芯时间。

为了规范单位养护检修产生废机油的回收处理活动，促进资源综合利用和循环经济发展，保护生态环境，保障人体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有关规定，我司将严格执行：所有机台设备交由原厂家检修，更换下来的废机油滤芯也由原厂家回收带走。



附件 6：监测报告



171712050406

武汉楚江环保有限公司

检测 报 告

CJ190528103

项目名称	铝合金建筑模板加工项目竣工验收环保监测
委托单位	湖北正鑫铝模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宜都市高坝洲镇中坪村
项目类别	委托检测
采样日期	2019年06月16日~17日
报告日期	2019年06月25日

武汉楚江环保有限公司



一、任务来源及目的

受湖北正鑫铝模科技有限公司的委托，我公司于 2019 年 06 月 16 日~17 日对铝合金建筑模板加工项目的废气、噪声进行了检测。

二、检测内容

- 1、检测因子、点位及频次：见表 2-1、附图。
- 2、检测因子、分析方法及主要仪器一览表：见表 2-2。
- 3、采样日期：2019 年 06 月 16 日~17 日。

表 2-1 检测因子、点位及频次

类别	点位名称	经纬度	检测因子	采样频次
无组织废气	1#厂界东侧	N30°26'38.55", E111°25'58.75"	颗粒物、总挥发性有机物	连续采样 2 天，每天 3 次
	2#厂界南侧	N30°26'33.06", E111°25'57.85"		
	3#厂界西侧	N30°26'37.97", E111°25'55.08"		
	4#厂界北侧	N30°26'40.37", E111°25'57.28"		
噪声	1#东厂界	N30°26'38.22", E111°25'59.34"	厂界噪声	连续采样 2 天，每天昼间和夜间各 1 次
	2#南厂界	N30°26'35.16", E111°25'57.94"		
	3#西厂界	N30°26'37.94", E111°25'54.31"		
	4#北厂界	N30°26'40.24", E111°25'57.26"		
	5#西侧居民点	N30°26'40.44", E111°25'54.26"	环境噪声	

表 2-2 检测因子、分析方法及主要仪器一览表

类别	检测因子	方法依据及分析方法	仪器设备相关信息		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GB/T 15432-1995 修改单 (重量法)	FA2004B 电子天平 CJ-YQ-08-01	出厂编号: YK201404193 检定证书号: [2019LX04420074]	0.001mg/m ³
	总挥发性有机物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 GB/T 18883-2002 (热解吸-毛细管气相色谱法)	GC-9790PLUS 气相色谱法 CJ-YQ-30-03	出厂编号: 9790P0222 检定证书号: [2018HX02660045]	0.0005mg/m ³
噪声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积分声级计法)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CJ-YQ-35-01	出厂编号: 086968 检定证书号: [2019SZ01360158]	—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积分声级计法)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CJ-YQ-35-01	出厂编号: 086968 检定证书号: [2019SZ01360158]	—

三、监测质量保证措施

本次监测严格按照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执行全程序的质量控制：

1、废气监测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执行，详见 3-1。

2、声级计均在检定有效期内，且现场监测时均经过声级校准器（2 级标准声源）进行校准，保证噪声检测数据的准确性，详见表 3-2。

3、监测人员经培训且持证上岗，姓名及上岗证编号详细情况见表 3-3。

表 3-1 无组织废气质控控制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因子	单位	空白结果	监测结果			
				190528103 G ₁ 平行样 1	190528103 G ₁ 平行样 2	最大相对偏差%	允许偏差%
2019.06.16	颗粒物	mg/m ³	未检出	0.286	0.288	0.35	≤15
	总挥发性有机物	mg/m ³	未检出	0.278	0.326	7.95	--
2019.06.17	颗粒物	mg/m ³	未检出	0.270	0.269	0	≤15
	总挥发性有机物	mg/m ³	未检出	0.346	0.355	1.14	--

表 3-2 声级计校准结果

监测日期	使用前校准示值	使用后校准示值	前、后校准示值偏差	前、后校准示值偏差允许范围	评价结果
2019.06.16	93.8dB(A)	93.8dB(A)	0dB(A)	≤0.5dB(A)	合格
2019.06.17	93.8dB(A)	93.8dB(A)	0dB(A)	≤0.5dB(A)	合格

(本页以下空白)

表 3-3 监测人员情况表

姓名	上岗证编号	持证项目
熊峰	采样员: CJSG2017112602	水质类: 生活饮用水、地表水及地下水、污染源废水采样 气体类: 环境空气、污染源废气、室内空气、无组织采样 辐射类: 工频电场电磁辐射 噪声: 环境噪声、厂界噪声、建筑室内噪声、交通道路噪声 固体类: 土壤、底质、固体废物采样等
李光亚	采样员: CJSG2018080901	水质类: 生活饮用水、地表水及地下水、污染源废水采样 气体类: 环境空气、污染源废气、室内空气、无组织采样 噪声: 环境噪声、厂界噪声、建筑室内噪声、交通道路噪声 固体类: 土壤、底质、固体废物采样等
李新	分析员: CJSG2017070404	水类: pH、六价铬、氨氮、亚硝酸盐、硝酸盐氮、总氮、总磷、磷酸盐、单质磷、氟化物、硫酸盐、亚硫酸盐、硫化物、凯氏氮、氧化还原电位、铁氰络合物、胍和甲基胍、水合胍、偏二甲基胍、石油类和动植物油、浊度/浑浊度、氯化物、氰化物、游离氯和总氯、氯消毒剂中有效氯、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挥发酚、氯化氰、叶绿素 a、电导率、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
秦焯	分析员: CJSG2016080501	气类: 颗粒物、TSP、PM ₁₀ 、降尘、光气、臭气浓度、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氨、硫化氢、氟化物、一氧化碳、二硫化碳、沥青烟、苯、甲苯、二甲苯、乙苯、苯乙烯、异丙苯、硝基苯类、苯胺类、甲醇、丙酮、丙烯腈、氯乙烯、颗粒物中水溶性阴离子、PM _{2.5} 、甲烷、总烃和非甲烷总烃、苯可溶物、苯并(a)芘、挥发性卤代物、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张娟	分析员: CJSG2017070405	气类: 颗粒物、TSP、PM ₁₀ 、降尘、光气、臭气浓度、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氨、硫化氢、氟化物、一氧化碳、铬酸雾、硫酸盐、氯气、沥青烟、甲醛、酚类化合物、苯胺类、饮食业油烟、颗粒物中水溶性阴离子、臭气浓度、PM _{2.5}

(本页以下空白)

四、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因子	采样频次	检测结果				
			1#厂界 东侧	2#厂界 南侧	3#厂界 西侧	4#厂界 北侧	
2019.06.16	颗粒物(mg/m ³)	第 1 次	0.287	0.307	0.432	0.433	
		第 2 次	0.221	0.350	0.460	0.479	
		第 3 次	0.290	0.308	0.489	0.472	
	总挥发性有机物 (mg/m ³)	第 1 次	0.302	0.223	0.277	0.358	
		第 2 次	0.245	0.321	0.284	0.324	
		第 3 次	0.330	0.383	0.358	0.303	
	气象参数	天气:阴;温度:21.2-27.0℃; 湿度:58.1-67.2%RH 风速:1.1-1.7m/s;风向:西南; 大气压:100.1-101.3KPa					
	2019.06.17	颗粒物(mg/m ³)	第 1 次	0.270	0.342	0.416	0.453
			第 2 次	0.292	0.373	0.451	0.478
第 3 次			0.324	0.325	0.454	0.490	
总挥发性有机物 (mg/m ³)		第 1 次	0.351	0.383	0.365	0.286	
		第 2 次	0.391	0.433	0.356	0.245	
		第 3 次	0.426	0.259	0.402	0.299	
气象参数		天气:阴;温度:20.5-24.3℃; 湿度:58.7-65.8%RH 风速:1.1-1.6m/s;风向:西北; 大气压:100.5-101.4KPa					

(本页以下空白)

五、噪声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点位名称	采样时间		检测结果 dB (A)
				L_{eq}
2019.06.16	1#东厂界	昼间	08:32-08:52	55.7
		夜间	22:03-22:23	48.9
	2#南厂界	昼间	09:03-09:13	52.5
		夜间	22:27-22:37	44.7
	3#西厂界	昼间	09:17-09:27	50.7
		夜间	22:42-22:52	44.8
	4#北厂界	昼间	09:32-09:42	52.3
		夜间	23:01-23:11	43.2
	5#西侧居民点	昼间	09:48-09:58	52.1
		夜间	23:15-23:25	42.7
2019.06.17	1#东厂界	昼间	08:17-08:37	55.4
		夜间	22:33-22:53	47.7
	2#南厂界	昼间	08:43-08:53	52.7
		夜间	22:57-23:07	43.8
	3#西厂界	昼间	08:58-09:08	51.3
		夜间	23:11-23:21	44.9
	4#北厂界	昼间	09:15-09:25	50.9
		夜间	23:26-23:36	44.3
	5#西侧居民点	昼间	09:28-09:38	52.4
		夜间	23:39-23:49	43.9

(以下空白)

编制人: 审核人: 签发人: 签发日期: 2019.6.25

附图



图 1 监测点位图



湖北正鑫铝模科技有限公司 铝合金建筑模板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7 月 21 日，湖北正鑫铝模科技有限公司在宜昌市环境影响评价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两名专家组成验收组，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并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批复等要求对公司铝合金建筑模板加工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查，并听取了建设单位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汇报和验收监测单位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现场检查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湖北正鑫铝模科技有限公司铝合金建筑模板加工项目位于宜都市高坝洲镇中坪村 2 组，项目产品为铝合金建筑模板，年生产规模为 2 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根据生产需求设置有仓库、开料、焊接、打磨和喷塑等功能区。

(2)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公司 2018 年 11 月委托成都中环国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铝合金建筑模板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5 月 17 日取得宜都市环境保护局下发的关于该项目的批复（都环保函[2019]48 号）。

(3)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对已经竣工的铝合金建筑模板加工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保护条例》等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本项目无重大变更情况，可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项目不涉及工业废水；职工生活污水经厂区污水处理装置（化粪池）处理后，目前用于周边农田灌溉；后期，待周边管网建设完善后，达到高坝洲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纳入城镇污水管网，进入高坝洲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

（2）废气

本项目运营产生的废气主要金属粉尘、焊接烟尘及喷塑废气。项目产生的金属粉尘及焊接烟尘通过加强室内机械通风作用后，在车间内呈无组织排放；喷塑废气通过抽风系统收集后，经离心旋风+过滤除尘设备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3）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源主要为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及车辆运输噪声。本项目通过降低噪声源强，再经距离衰减、绿化降噪等措施来降低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交由宜都市胜利便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及时清运；离心旋风+过滤除尘设备收集的塑粉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开料、冲孔、打磨、切料产生的废边角料，车间降尘物收集后外售；设备检修产生的危险废物应在检修时由检修公司回收带走；更换的滤芯由原厂家进行回收带走。

四、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项目不涉及工业废水；职工生活污水经厂区污水处理装置（化粪池）处理后，目前用于周边农田灌溉；后期，待周边管网建设完善后，达到高坝洲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纳入城镇污水管网，进入高坝洲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

（2）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四周颗粒物的最大无组织排放浓度为 $0.490\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text{mg}/\text{m}^3$ ）要求；厂界四周总挥发性有机物的最大无组织排放浓度为 $0.433\text{mg}/\text{m}^3$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中表面涂装—烘干工艺”新建企业排气筒污染物排放限值及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 $4.0\text{mg}/\text{m}^3$ ）要求。

（3）厂界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东侧厂界昼间、夜间噪声能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4 类标准限值要求；其他监测点位昼间、夜

间噪声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敏感点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交由宜都市胜利便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及时清运；离心旋风+过滤除尘设备收集的塑粉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开料、冲孔、打磨、切料产生的废边角料，车间降尘物收集后外售；设备检修产生的危险废物应在检修时由检修公司回收带走；更换的滤芯由原厂家进行回收带走。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无有组织废气排放，无废水产生及外排，故本项目不设总量控制目标。

五、验收要求和建议

（一）建设单位

1. 加强环保设施管理，确保废气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2. 工业污水经预处理后，生活污水及时接管。

（二）验收监测单位

1. 完善铝合金模板加工工序流程图及产污流程图；
2. 完善“三废”中废气一览表（打磨环节污染防治措施）。
3. 补充环保设施相关附图附件；
4. 完善环境变动情况说明。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中竣工验收要求。建设单位在完成上述整改，报告编制单位在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后，项目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通过环保验收。

湖北正鑫铝模科技有限公司
铝合金建筑模板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现场检查组

2019年7月27日

附件 8：验收签名表

铝合金建筑模板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
签名表

单位	工作单位	姓名	联系电话
专家组	武汉城市圈环保资源	胡怡	15997570800
	湖北楚昆	郑泽民	15272112822
建设单位	湖北正鑫铝模科技有限公司	覃倩	1365611410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环评单位	成都中环国祥科技有限公司	陈江	028-86672185